

诗 艺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 著

THIS CRAFT OF VERSE



Jorge Luis Borges

陈重仁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诗 艺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 著

凯林·安德·米海列司库 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艺/(阿根廷)博尔赫斯(Borges, J. L.)著;陈重仁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 3

书名原文: This Craft of Verse

ISBN 978-7-5327-5305-5

I. 诗… II. ①博…②陈… III. 演讲—阿根廷—

现代—选集 IV. I78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54233 号

Jorge Luis Borges

This Craft of Verse

Edited by Calin-Andrei Mihailescu

© 2001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1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02-008 号

诗艺

This Craft of Verse

JORGE LUIS BORGES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 著

凯林·安德·米海列司库 编

陈重仁 译

出版统筹 赵武平

责任编辑 李月敏

装帧设计 柴昊洲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市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5 插页 1 字数 83,000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7-5305-5/I·3063

定价: 22.00 元

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 未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5418000

THIS CRAFT OF VERSE



Jorge Luis Borges

Edited by Calin-Andrei Mihailescu

目 录

✧ 第一讲 诗 之 谜 ✧

1

✧ 第二讲 隐 喻 ✧

27

✧ 第三讲 说 故 事 ✧

57

✧ 第四讲 文字—音韵与翻译 ✧

75

✧ 第五讲 诗 与 思 潮 ✧

101

✧ 第六讲 诗人的信条 ✧

127

✧ 论收放自如的诗艺 ✧

157

第一讲

诗 之 谜

首先，我要明白地告诉各位可以从我身上得到什么——或者说呢，不能得到什么。我觉得我在第一场演讲的标题上犯了一点小错误。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那场演讲的标题是“诗之谜”，而整场演说的重点就在这一个“谜”字上。所以你或许会觉得这个谜是最重要的。更糟的是，你或许会认为我自己误以为已经找到了阅读谜题的正确方法。事实上我没有什么惊世的大发现可以奉告。我的大半辈子都花在阅读、分析、写作（或者是说试着让自己写作），以及享受上。我发现最后一项其实才是所有之中最重要的。至于享受人生方面，得到的最后结论是我要在诗中“小酌”一番。的确，每次面对空白纸张的时候，总会觉得我必须要为自己重新发掘文

学。只不过无论如何我是无法回到过去了。所以，正如我说过的，我只有满腔的困惑可以告诉你。我已经快要七十岁了。我把生命中最重要的部分都贡献给了文学，不过我能告诉你的还是只有疑惑而已。

伟大的英国作家与梦想家，托马斯·德·昆西^①写过——他的著作有十四巨册，篇幅长达几千页——发现新问题跟发现解决老问题的办法比较起来，其实是同样重要的。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无法告诉你解决问题的办法；我只能提供你一些经年累月以来的困惑而已。而且，我为什么需要担这个心呢？哲学史为何物？哲学不过是一段记录印度人、中国人、希腊人、学院学者、柏克莱主教^②、休谟、叔本华，以及所有种种的困惑史而已。我只不过想与你分享这些困惑。

我只要翻阅到有关美学的书，就会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我会觉得自己在阅读一些从来都没有观察过星空的天文学家的著作。我的意思是说，他们谈论诗的方式

① Thomas de Quincey (1785—1859)，英国散文作家及评论家，以《一个英国鸦片吸食者的自白》闻名。

② Bishop Berkeley (1685—1753)，爱尔兰哲学家，提出新的感觉理论，抛弃传统的物质实体概念。

好像是把诗当成是一件苦差事来看待，而不是诗应该要有的样子，也就是热情与喜悦。比方说吧，我是满怀着崇敬的心情来拜读贝内德托·克罗齐^①在美学方面的著作，而我也曾作过这样的定义，诗和语言是一种“表达”（expression）。现在，如果我们想到某种东西的表达方式，接下来我们就又会回到形式与题材的老问题上了；而如果我们想到的刚好又不是特定事件的表达，那么能带给我们的就真的是微乎其微了。所以我们慎重地接受了这样的定义，然后才开始尝试其他的可能。我们尝试了诗；我们也尝试了人生。而我也可以很肯定地说，生命就是由诗篇所组成的。诗并不是外来的——正如我们所见，诗就埋伏在街角那头。诗随时都可能扑向我们的。

现在，我们很容易就会陷入一个常见的误解。比如说，我们会觉得，如果我们读的是荷马，或是《神曲》，或是弗雷·路易·德里昂，或是《麦克白》的话，我们就是在读诗了。不过，书本只不过是诗的表达形式而已。

^① Benedetto Croce (1866—1952)，二十世纪前半期意大利最著名的哲学家，同时也是历史学家和文艺批评家。

我记得爱默生曾经在某个地方谈过，图书馆是一个魔法洞窟，里面住满了死人。当你展开这些书页时，这些死人就能获得重生，就能够再度得到生命。

谈到柏克莱主教(请容我提醒各位，他可是预言美国将会壮大的先知)，我记得他曾经写过，苹果的味道其实不在苹果本身——苹果本身无法品尝自己的味道——苹果的味道也不在吃的人嘴巴里头。苹果的味道需要两者之间的联系。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一本书，在一套书，或许也在一座图书馆身上。究竟书的本质是什么呢？书本是实体世界其中的一个实体。书是一套死板符号的组合。一直要等到正确的人来阅读，书中的文字——或者是文字背后的诗意，因为文字本身也只不过是符号而已——这才会获得新生，而文字就在此刻获得了再生。

我现在想到了一首大家都知道的诗；不过或许你们从来都没注意到，这首诗其实有点奇怪。完美的词藻在诗中看起来一点都不奇怪；它们看起来好像都很理所当然。所以我们很少会感激作家们经历过的痛苦。我想到了一首十四行诗，这首诗是一百多年前住在伦敦的一位年轻人写的(我想他就住在汉普斯坦吧!)，这名年轻人就是约翰·济慈，他后来死于肺病。而这首诗就是他最

有名，或许也是他最广为人知的十四行诗：《初读查普曼译荷马史诗》（*On First Looking into Chapman's Homer*）。我在三四天前构思这场演讲的时候想到了这个点子——这首诗奇怪的地方在于内容写的就是诗的经验。你一定会背这一首诗，不过我还是要各位再听一次这首诗最后几行是如何的波涛汹涌、如雷贯耳，

之后我觉得我像是在监视星空
一颗年轻的行星走进了熠熠星空，
或像是体格健壮的库特兹他那老鹰般的双眼
盯着太平洋一直瞧——而他所有的弟兄
心中都怀着荒诞的臆测彼此紧盯——
他不发一语，就在那大然山之巅。

我们在这里就有了诗意的体验。乔治·查普曼^①是莎士比亚的好朋友，也是他的死对头，他当然已经作古了，不过就在济慈读到他所翻译的《伊利亚特》或是《奥德赛》的时候，突然间他又活了过来。我想莎士比亚在写到这几

^① George Chapman (1559—1634)，英国诗人、剧作家。

句诗的时候，他心中想到的一定是乔治·查普曼（不过我并不是研究莎士比亚的专家，我也不敢确定）：“是否他的伟大诗篇声势壮盛，/要前去掠劫你这稀世之珍？”^①

这首诗里头有一个字对我而言相当的重要：《初读查普曼译荷马史诗》。我想，“初”这个字眼对我们来说最为受用。在我阅读济慈这几行巨力万钧的诗句时，我在想或许我只是忠于我的记忆而已。或许我从济慈的诗里头所真正得到的震撼，远远来自我儿时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记忆，那是我第一次听到父亲大声朗读这首诗的印象。事实上，诗与语言都不只是沟通的媒介，也可以是一种激情，一种喜悦——当理解到这个道理的时候，我不认为我真的了解这几个字，不过却感受到内心起了一些变化。这不是知识上的变化，而是发生在我整个人身上的变化，发生在我这血肉之躯的变化。

我们回到《初读查普曼译荷马史诗》这首诗的文字上，我想济慈在读过《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等多本大部头的著作之后，他是否也感受到了这股震撼。我认为第一次阅读诗的感觉才是真实的感觉，之后我们就很容易

^① 威廉·莎士比亚，第八十六首十四行诗。——原编者注

自我沉溺在这样的感觉中，一再让我们的感官感受与印象重现。不过就正如我所说的，这种情形有可能是单纯的忠于原味，可能只是记忆的恶作剧，也可能是我们搞不清楚这种热情是我们现在有的，还是在从前就感受过的。因此，我们也可以说，每一次读诗都是一次新奇的体验。每一次我阅读一首诗的时候，这样的感觉又会再度浮现。而这就是诗。

我曾经读过一个故事，美国画家惠斯勒有一次到了巴黎的咖啡馆，那边有人正在讨论遗传、环境、当代政治局势等等会影响艺术家之类的论点。惠斯勒这时开口说话了：“艺术就这么发生了。”也就是说，艺术本身有一些神秘的成分。而我就要用一种全新的观点来诠释他的论点。我会这么说：每当我们读诗的时候，艺术就这么发生了。这样的说法或许会一笔抹煞掉大家界定经典作品的条件，像是经典作品一定要历经时间的锤炼，一定要流传久远，而读者也一定永远可以从中找寻到美。不过我希望我在这点真的是搞错了。

或许我要先简短地为各位介绍一下书籍史。就我记忆所及，希腊人并没有充分地使用书籍。当然，当时大多数人的伟大导师都不是伟大的著作家，而是演说

家，这是事实。想想看毕达哥拉斯、基督、苏格拉底，还有佛陀等人吧！不过既然我都已经提到了苏格拉底，我想我就顺便讨论一下柏拉图吧！我记得萧伯纳说过，柏拉图是创造出苏格拉底的剧作家，就像是那四位福音传教者创造出耶稣一样。这样的说法或许有点夸大，不过还是有一定的真实性。在柏拉图的《对话录》当中，他用一种相当轻蔑的态度来讨论书籍：“书是什么东西？就像是一幅画，书好像就是一个活生生的生物；不过，如果我们问它问题的话，它是不会回答的。然后我们就认为它已经死了。”^① 为了要让书本起死回生，他创造了柏拉图的对话录——很高兴这是为我们而做的——这本书也预先解决了读者的困惑与疑问。

不过我们或许也会说，柏拉图对苏格拉底是怀有殷切渴望的。就在苏格拉底死后，柏拉图常会自言自语地

① 毫无疑问，博尔赫斯在此想到的是柏拉图的《斐德罗》（*Phaedrus*）（275d）。“我不得不起斐德罗，很不幸的，写作跟绘画很相像；画家在创作的时候当然有他个人的人生观，不过如果你询问他的人生观，他们也只好保持严肃的静默。”根据苏格拉底的说法，教导与沟通都只能经由口语的方式进行；而这就是“真正的写作方法”（278b）。用笔墨书写就好比用“白开水”来写作，因为文字无法自我辩护。因此，口语的语言——“也就是活生生的知识，是有灵魂的。”——会比书写的文字来得优越，而书写的文字也不过就是字面的意象而已。用笔墨书写的文字无法辩解，也只有相信的人才不会要它们辩解。——原编者注

说，“要是苏格拉底的话，他会对我这个问题说些什么呢？”然后，为了想要再次回顾这位他所挚爱的大师的声音，他才写下了这些对话录。在有些对话中，苏格拉底代表的是真理。但在其余的对话中，柏拉图会刻意夸大他许多的情绪。有些对话并没有结论，因为在柏拉图写下这些对话的时候，他都还在思考；当他写下第一页时，还不知道最后一页的结论呢！他放任思绪漫游，而且也让这样的情绪戏剧化地感染到其他人身上。尽管苏格拉底已经饮鸩自尽了，不过我想柏拉图主要的目的就是要营造出苏格拉底还在他左右的幻象。我觉得这种说法是真的，因为在我的生命当中也曾深受多位大师亲炙。我很骄傲能够成为他们的门生——我也希望自己是合格的好学生。每当我想到我的父亲，想到伟大的犹太裔西班牙作家拉斐尔·坎西诺－阿森斯^①，当我想到

① Rafael Cansinos-Asséns (1882—1964)，安达卢西亚作家，而博尔赫斯对他“令人惊艳的回忆”更是他百说不厌的话题。早在一九二〇年初，这位阿根廷年轻作家就已经经常光顾这里的艺文圈了。“碰到他，我就像是进入了东方与西方的图书馆。”(Roberto Alifano, *Conversaciones con Borges*. [Buenos Aires: Debate, 1986], 101—102)坎西诺－阿森斯夸称自己可以用十四种语言跟星星打招呼(不过博尔赫斯在另外一个场合中说他会十七种)——包括现代与古代的语言他都会——他还能够翻译法文、阿拉伯文、拉丁文以及希伯来文。参阅 Jorge Luis Borges and Oswaldo Ferrari, *Diálogos* (Barcelona: Seix Barral, 1992), 37。——原编者注

马赛多尼欧·费尔南德斯^①的时候，我也会想要听到他们的声音。有的时候我还会训练自己模仿他们的声音，为的就是希望自己也能够有跟他们一样的思考方式。他们总是与我同在。

我还有另外一句名言，这是一位教堂神父说过的话。他说，把一本书交到一个无知的人手中，跟把剑交到小孩子的手中是一样的危险。所以说，对古代的人来说，书只不过是暂时的替代品而已。在塞内加许多的书信当中，有一封是他向大图书馆抗议的信；很久以后，叔本华也写到，很多人误以为买了一本书也就等于买了整本书的内容了。我有时候看到家中的藏书，会觉得在我把这些书全部读完之前，我恐怕早就已经翘辫子了，不过我就是无法抗拒继续购买新书的诱惑。每当我走进书店找到一本与我的兴趣有关的书——比如说是有关古英文

^① Macedonio Fernández (1874—1952)，极力拥护绝对的理想主义，他对于博尔赫斯的景仰可以说是与日俱增。他也是博尔赫斯曾经拿来跟亚当的开创性作比较的两位作家之一（另外一位是惠特曼）。这一位最不典型的阿根廷作家如此说道：“我写作的原因是因为写作能够帮助我思考。”他创作诗的数量相当丰富（全都收录在 *Poesías completas*, ed. Carmen de Mora [Madrid: Visor, 1991]），还有为数颇多的散文，包括《开始的小说》，《最近收到的报纸：无法延续》，《永恒小说之博物馆：第一篇好小说》，《无形心灵术》，《布宜诺斯艾利斯：最后一篇烂小说》等等。博尔赫斯与费尔南德斯甚至还在一九二二年共同创办了一份文学期刊 *Proa*。——原编者注

或是古斯基的纳维亚的诗文——我就会对自己说，“我不能买这本书，真可惜，因为家里早已经有一本了。”

同样是古代哲人，东方哲学家对于书本却有另一套不同的看法。东方有一种天书(Holy Writ)的观念，也就是一些由神明所写成的书；也因此有了《古兰经》、《圣经》等种种这样的书籍。套用施本格勒^①在《西方的没落》一书讨论过的实例，我也要举《古兰经》为例来讨论。如果我没搞错的话，记得伊斯兰教神学家认为《古兰经》早在世界诞生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古兰经》虽然是以阿拉伯文写成的，不过伊斯兰教徒却认为《古兰经》的存在还在语言之前。当然，我也读到过这样的说法，这一派人士不认为《古兰经》是上帝亲笔所写，而认为《古兰经》具体呈现出所有上帝的特质，即他的正义，他的慈悲，以及他所有的智慧都可以在书中找到。

随后，这种天书的观念也传入了欧洲——我想，这样的观念也不完全是错误的观念。萧伯纳有一次被人问

^① Oswald Spengler (1880—1936)，德国哲学家，代表作为《西方的没落》(*The Decline of the West*)，他相信西方已经度过“文化”的创造阶段，而进入反省与物质享受的阶段，而未来只能是无可挽回的没落阶段。此书对社会理论的研究贡献甚大。

道(我好像常常引述他的事迹),《圣经》究竟是不是圣灵的作品呢?萧伯纳回答:“我觉得圣灵写过的书不只是《圣经》而已,而是所有的书。”当然啦,圣灵要写下所有的书是很难的——不过,我认为所有的书的确都值得你来阅读。我想,荷马在与灵感交谈的时候也就是这个意思。这也就是希伯来人与弥尔顿的观念,他们认为圣灵的殿堂是如此的圣洁,也是人类纯真的心灵所在。在我们比较不那么绮丽的神话里头,我们谈到了“下意识”(subliminal self),也就是“潜意识”(subconscious)。当然了,跟缪斯女神或是圣灵的文学文字相比,这些文字是有点粗野的。我们仍然还要忍受我们当代的神话。因为其实这些文学文字在本质上都是相同的。

我们现在要谈论“经典”(classics)的概念。我必须承认,我认为书本并不真的是重要到需要我们精挑细选,然后还要我们迷迷糊糊地崇拜。不过书本真的是美的呈现。而书本也真的需要如此,因为语言是永远不断在变更的。我个人非常着迷于字源学,而我也要提醒各位一些非常有意思的字源(我非常确定各位懂得的字源学知识一定比我来得多)。

比方说,在英文里头有一个动词叫做“嘲笑”(to